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55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制度》。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社会责任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社会责任制度》。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1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由于刘家治先生、田永东先生、赵向东先生在关联方单位任职,此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刘家治先生、田永东先生、赵向东先生回避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56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4人,实际参加监事4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58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10.82亿元。

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新增金额18,033.47万元。

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9,372.27万元,参与该议案表决的5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关联董事刘家治先生、田永东先生、赵向东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27,405.74万元,已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尚须提交2020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股东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现更名为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大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应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本次增加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13.56亿元。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原预计发生额	调整后2020年预计发生额	调增金额	2020年年初-11月15日已发生额	上年度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晋城海斯制药有限公司	用品采购	市场价格	10.2	11.7	1.50	3.69	0.99
	晋城天煜新能源有限公司	LNG采购	市场价格	400.00	800.00	400.00	311.45	10.23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报刊征订	市场价格	–	4.00	4.00	0.94	–
小计				410.2	815.70	405.50	316.08	11.2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晋城市得一工贸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市场价格	200.00	313.00	113.00	313.76	209.17
	山西菲利普斯煤矿机械修造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市场价格	3.00	6.00	3.00	5.50	2.75
	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沁水分公司	煤层气销售	市场价格	3,000.00	6,000.00	3,000.00	4,851.64	–
	高平市长焰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市场价格	–	10.00	10.00	–	–
	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燃气利用分公司	煤层气销售	市场价格	–	2.60	2.60	–	–
	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煤层气销售	市场价格	3,000.00	4,800.00	1,800.00	3,298.53	–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	煤层气销售	市场价格	–	560.00	560.00	198.77	–
	山西晋煤集团晋圣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电力	政府指导价	15.00	23.00	8.00	16.29	12.37
	晋煤集团物资回收利用分公司	废旧处理	公开招标	139.82	230.00	90.18	111.86	103.38
小计				6,357.82	11,944.60	5,586.78	8,796.35	327.6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成本加成	868.43	2,873.30	2,004.87	–	6,199.67
	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成本加成	–	15.00	15.00	15.00	–
	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预算加签证	–	50.00	50.00	44.83	–
	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沁水分公司	煤层气运输	市场价格	10.00	27.00	17.00	–	3.12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台矿	煤层气井施工	预算加签证	–	1,000.00	1,000.00	29.53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钻探分公司	运行维护	成本加成	–	30.00	30.00	4.19	–
	山西西山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	25.00	25.00	4.91	–
小计				878.43	4020.30	3,141.87	98.46	6,202.79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公开招标	–	50.00	50.00	–	102.51
	晋城乾泰安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检测	政府指导价	22.00	30.00	8.00	14.49	18.08
	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市场价格	130.00	170.00	40.00	–	–
	山西铭汇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管道通球	市场价格	275.00	280.00	5.00		76.16
	山西安信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管道检测	政府指导价	25.00	66.00	41.00	65.27	–
	晋城市得一工贸有限公司	住宿服务	市场价格	10.00	12.00	2.00	–	11.27
	山西晋煤集团白马绿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0.5	0.50	0.21	–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学	培训服务	市场价格	48.00	63.00	15.00	–	43.31
	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服务	市场价格	–	3.00	3.00	–	–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业分公司	物业服务	市场价格	–	0.46	0.46	0.34	–
	山西国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0.16	0.16	0.16	–
	晋城汇盛物流有限公司	煤层气运输	市场价格	25.00	60.00	35.00		20.99
	山西省投资集团九洲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油桶处置	市场价格	5.00	13.00	8.00	–	12.26
	山西省交通信息通信有限公司	ETC收费	政府指导价	–	30.00	30.00	8.35	–
小计				540.00	778.12	238.12	88.82	284.58
合计				8,186.45	17,558.72	9,372.27	9,299.71	6,826.26

二、新增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史忠强,注册资本35,237.96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北石店镇农机管理站,主营燃气经营、天然气管道输送等。截至2019年底,公司总资产177,556.01万元,净资产72,227.0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11,939.53万元,净利润7,397.75万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该关联方是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焰煤层气”)拟与关联方子分公司发生煤层气销售业务。该关联方以下子分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有履约和支付能力。

(1)高平市长焰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梁小雷,注册资本1200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晋城市高平市米山工业园,主营管道燃气(煤层气)供应及销售、燃气经营等。截至2019年底,总资产1,579.35万元,净资产1,365.18万元,营业收入612.34万元,净利润365.09万元。

(2)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燃气利用分公司,法人代表王庆林,注册地址为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北石店镇农机管理站,主营燃气经营、管道安装等。截至2019年底,总资产161,259.35万元,净资产67,536.38万元,营业收入85,612.34万元,净利润3,065.89万元。

(二)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法人代表刘军,注册资本108,466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示范区中心街6号,主营天然气的销售、管道输送服务等。截至2019年底,总资产295.3亿元,净资产43.37亿元,营业收入109亿元,净利润0.34亿元。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该关联方是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蓝焰煤层气向该关联方分公司销售煤层气。该关联方以下分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和支付能力。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负责人苗毅,地址为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长治路345号1幢B座23层,主营燃气经营、管道输送服务等。

(三)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郭金刚,注册资本1,703,464.16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大同市矿区新平旺,主营矿产资源开采等。截至2019年底,公司总资产36,069,957万元,净资产8,100,668万元,营业收入14,435,298万元,净利润36,359万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该关联方与晋煤集团同属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管控,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蓝焰煤层气拟为其所属分公司提供煤层气井施工服务。该关联方以下分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和支付能力。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台矿,负责人王琦,地址为大同市矿区四台沟,主营矿产资源开采。

(四)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郭文仓,注册资本92.50亿元,注册地址为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335号,主营矿产资源开采。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该关联方与晋煤集团同属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管控,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蓝焰煤层气向该关联方所属子分公司提供运行维护服务。该关联方以下子分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和支付能力。

(1)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钻探分公司,负责人薛润根,地址为太原市万柏林区西铭路7号院,主营新能源开发、投资与利用。截至2019年底,总资产6,326.64万元,净资产92.25万元,营业收入10,592.19万元,净利润0.35万元。

(2)山西西山矿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薛润根,注册资本7,000.30元注册地址为太原市万柏林区西铭路7号前院,主营煤矿生产技术管理与服务等。截至2019年底,总资产30,469.78万元,净资产13,978.72万元,营业收入56,370.87万元,净利润3,977.90万元。

(五)山西晋煤集团白马绿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宋娜,注册资本4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晋城市城区书院街古矿内,主营餐饮、住宿服务。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该关联方为晋煤集团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关联方向蓝焰煤层气提供餐饮住宿服务。该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六)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刘军,注册资本8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凤台东街2229号万通商业广场C区六楼,主营天然气、煤层气开发利用等。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4,970,763.99万元,净资产871,511.59万元,营业收入945,241.01万元,净利润-133,859.04万元。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该关联方与晋煤集团同属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关联方子公司向蓝焰煤层气提供后勤管理服务。该关联方以下子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山西国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森,注册资本5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中心街6号2幢-1-3层,主营物业管理。

(七)山西省交通信息通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张江浩,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示范区武洛街27号,主营公路监控、收费等。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该关联方与晋煤集团同属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管控,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关联方向蓝焰煤层气提供ETC收费服务,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注:除上述关联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的其他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20-020、2020-044)。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内容: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向关联人采购物资、销售煤层气、提供技术服务和工程施工等。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员工培训和后勤等服务。

定价原则及依据:销售煤层气产品按照市场定价,价格随行就市,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煤层气有关设备材料均采用市场价格,达到招标标准的,以中标价作为采购价格。技术服务以科研计划任务书为依据,采用成本加成方式确定价格。煤层气井施工采用工程预算加签证方式确定价格,工程预算按有关定额标准、材料价格和取费标准确定,工程竣工时,根据签证形成结算价格。其他服务按市场价格执行。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销售煤层气产品按月结算。煤层气井施工、设备材料采购等业务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执行。

(二)新增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蓝焰煤层气与山西晨光物流有限公司拟签订报刊征订协议,依据双方认可的发货清单和协议单价进行结算。

2、蓝焰煤层气所属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与高平市长焰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签订液化天然气(LNG)购销合同,销售价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按月结算。合同有效期2020年1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3、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与山西铭石煤层气利用股份有限公司燃气利用分公司签订煤层气(CNG)销售合同,供气地点为寺河二号井,销售价格按合同约定执行,按月结算,随国家天然气(煤层气)政策或物价部门价格调整。合同有效期2020年10月23日至2021年3月31日。

4、蓝焰煤层气(甲方)与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乙方)于2020年5月27日签订煤层气(管输)销售合同,于2020年8月20日与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丙方)签订合同转让三方协议,将原乙方合同下的权利、义务一并转让至丙方,销售价格按合同约定执行,按月结算,随国家天然气(煤层气)政策或物价部门价格调整。合同有效期2020年8月2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5、蓝焰煤层气所属山西蓝焰煤层气工程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乙方)与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甲方)签订技术咨询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编制世行项目煤层气滚动开发续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后15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剩余款项待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核通过后,一次付清,不留尾款。

6、蓝焰煤层气所属山西沁盛煤层气作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易安蓝焰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赵庄煤层气试验井射孔、压裂、作业工程总承包合同,工程主要包括ZZS-02井1口煤层气井的压裂、作业、试压等工作,工程费用按双方约定的单井单层进行结算,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付工程结算价款的90%,10%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7、蓝焰煤层气所属钻探分公司与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台矿签订地面钻井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内容为5口井的钻井工程、固井工程、测井费用、动迁费、套管、泵车及液氮等工程。

8、蓝焰煤层气所属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乙方)与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钻探分公司(甲方)签订运行维护委托协议,甲方委托乙方对TL-U-18031-1井提供运行维护服务,维护费用按月支付,最后一个月一次结清余款。合同有效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9、蓝焰煤层气所属山西西山蓝焰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乙方)与山西西山矿业管理有限公司(甲方)签订运行维护委托协议,甲方委托乙方对TL-L-12507井提供运行维护服务,维护费用在双方正式确认服务之日起,按月支付。合同有效期2020年2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0、蓝焰煤层气与易安蓝焰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技术委托开发合同,委托易安针对水平井分段压裂裂缝延伸机理及有效示踪技术项目进行研究,研发经费总额87万元,按项目进度分期支付,合同有效期2020年6月至2023年6月。

11、蓝焰煤层气(乙方)与山西晋煤集团白马绿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拟签订客户协议书,乙方发生的住宿、餐饮和会议费用按协议执行。协议有效期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12、蓝焰煤层气与山西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培训协议,为蓝焰煤层气提供员工实操项目培训,按学员实际人数和实际参训天数结算,合同有效期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13、蓝焰煤层气与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业分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协议,为蓝焰煤层气机关未站提供生活用水,价格为6.4元/方,合同有效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4、蓝焰控股与山西国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拟签订一卡通使用协议,一人一卡,费用为100元/张。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

今年下半年以来,公司根据日常生产需要,增加了LNG的采购量;为拓展燃气市场,公司根据销售市场和生产经营需要,适当调整了煤层气销售布局,应客户需求部分供气量有所增加;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增加了部分煤层气井施工工程、运行维护和煤层气井压裂技术服务项目;为促进优势互补,应客户需要,向生产区域周边的关联人客户提供燃气运输服务;此外,部分检测、清障、维修、员工培训等日常关联交易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调整了交易额度,增加了技术服务、后勤服务、ETC收费等日常关联交易。调整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本公司与关联方以自愿、平等、互利、公允为原则,按照市场化方式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系根据本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煤层气市场变化确定,并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为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经审阅有关材料,我们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煤层气市场变化确定,并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我们对此进行了事前认可;

2、董事会在表决此项关联交易提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其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57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1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12月23日。

(七)出席对象:

1. 于2020年12月2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太原市万狮京华大酒店(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12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1. 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与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其中:议案1、3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应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二)提案内容的披露情况

议案1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

议案2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议案3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0年8月19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与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电话、传真或邮件

2. 登记时间:2020年12月25日9:00至17:00

3. 登记地点: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A座1003,邮政编码:030006

4.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A座1003

联系人:祁倩

联系电话(传真):0351-5600968/4

电子邮件:lykg000968@163.com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三)会议费用: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968;投票简称:蓝焰投票 。

2. 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1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与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否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〇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0-70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鹏翔”)下属子公司天津市汇丰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汇丰行”)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天津汇丰行向丰田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田金融”)申请2,500万元的融资额度。内江鹏翔对天津汇丰行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经销商融资协议》履行期限届满后五年。本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八届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公司授权经营层及财务部根据天津汇丰行的实际经营及资金需求,协助天津汇丰行办理相应的融资事项,并授权内江鹏翔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2020年11月13日,本公司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本次担保相关协议的签署

天津汇丰行已与丰田金融签署了《经销商融资协议》,丰田金融向天津汇丰行提供2,5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2020年12月11日,内江鹏翔签署了《保证与赔偿》,为天津汇丰行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经销商融资协议》履行期限届满后五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市汇丰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8年9月10日

3、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613号

4、法定代表人:杨扬

5、注册资本:1,2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汽车销售;摩托车、汽车配件、电子产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农用机械批发兼零售;二手车经销;商品信息咨询;为企事业单位提供劳务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机动车维修(取得经营许可后方可经营);保险兼业代理(取得经营许可后方可经营);汽车租赁;代办机动车行驶证、驾驶员驾驶证登记及车辆年检手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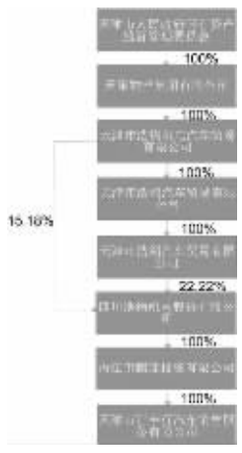

8、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经审计)	截至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351,296.31	45,268,117.09
负债总额	25,313,765.95	21,624,883.84
净资产	22,037,530.36	23,643,233.25
营业收入	229,982,431.22	165,835,962.58
利润总额	5,749,997.24	2,275,018.80
净利润	4,310,315.41	1,605,702.89

9、经查询,天津汇丰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证与赔偿》的主要内容

1、涉及的主体

贷款人:丰田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人: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人:天津市汇丰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保证

(1)保证

保证人与借款人共同连带保证,无论在《经销商融资协议》项下或与之相关的任何原因,按期并准时向贷款人(无论单独与否)支付借款人(无论单独与否)应支付或在任何时间实际或可能应支付的全部金额,包括:

① 《经销商融资